

杭州人大代表罢免风波

快报调查:杭州64位选民申请罢免区人大代表赵之毅遇阻的前前后后

□快报记者 朱俊俊 杭州报道

罢免申请被驳

8月19日,张建中再次接到了杭州市下城区人大常委会办公室的电话。由于他的要求罢免区人大代表赵之毅的申请无效,原因是64个签名的选民中,大部分并不属于赵之毅的选区,没有达到法定的50人标准。

8月20日,张建中在位于杭州市永康苑的家中,喝着茶,翻着杭州当地的报纸。许多报纸都刊载着这次罢免人大代表的后续,这个后续的结果,张建中在前一天就知道了。

“我怎么知道赵之毅的选区?”张建中用手指愤恨地点着报纸,“之前下城大人告诉我赵之毅是潮鸣街道的,我就找潮鸣街道的居民签字,结果又不算了。”不算归不算,张建中打算继续寻找“合格”的选民,来激活罢免人大代表的程序。

其实,能否罢免掉赵之毅,对于张建中来说,并不是终极目标,虽然在接受采访的时候,他口口声声说,“像赵之毅这样触犯了法律的人,已经没有资格再代表人民。”

张建中与赵之毅之间并无私仇可言,确切地说,张建中和大部分在罢免申请书上签字的选民一样,之前根本就认识赵之毅这个人。张建中所做的一切,只是为了一个位于杭州市下城区永康巷28号的房子。在张建中的眼中,身为杭州喜得宝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的赵之毅,霸占了他的祖产。

老照片里的记忆

杭州市下城区永康巷28号。一想到这个地方,张建中心里就会隐隐作痛。张建中现在所住的永康苑小区,离永康巷(现羊干弄)并不远,步行5分钟就能到。



杭州市下城区人大代表赵之毅不认为自己犯了法,“是法院冤枉了我们。”

资料图片

“这是我们祖上留下来的房子,我们只是想要回自己的房子而已。”张建中介绍说。

61岁的张建中对快报记者声称自己是一个退休工人,但他另一个并不秘密的身份是杭州一建材公司的总经理。现在的张建中,甚至有了自己的“代言人”。在面对接踵而来的媒体时,一般都先由自己的女儿出来。在他看来,女儿清晰的思路和对法律的理解,有助于让每一个来访者了解事情的来龙去脉。

每一个想要采访罢免事宜的记者,都先要恶补一下关于这套祖产的知识。在张建中的家中,保留

着许多关于这些老房子的照片,“在解放前,我们家还算有点家底。”张建中说。这套位于永康巷现在改名为羊干弄的房子,产权属于张建中的奶奶朱素贞,而朱素贞在年轻的时候嫁给了当地很有声势的杨家。

在张建中保留的老照片中,一个破旧的老房子却有着两米多高的围墙,“这么高的围墙可以看出我们当时的家庭。”张建中比划着说,这样的围墙只有杭州的胡庆余堂才有,可见他们家在解放前是可以与胡雪岩比肩的。而且,让张建中津津乐道的是,当初永康巷的房产几乎全都是他们的家的,绵延好几亩地。在一張老照片上,一个围墙里镶嵌着一个石碑,上书两个大字:“杨界”。“国有国界,家也有家界,杨界以内的房子全都是我们的。”张建中说。

但记者注意到,张建中并不是杨家的嫡亲子女。在后来的诉讼中,作为杨家后人的6名原告中,并没有张建中的名字,他只作为6人诉讼的代理人出现。“我是过继过去的。”张建中说。

价值千万的祖产

解放之后,这些房产全部被没收,被收归了国有。杨家一个大家族也四分五裂,分散居住到了杭州不同的地方,有的甚至去了上海。1960年,杭州市政府把永康巷28号内的三间平房和三间披房,共计亩数7分6厘的房产还给了朱素贞,当时,朱素贞的丈夫已经去世,她带着四个子女艰难生活,归还的房产给了他们避风避雨的地方。

所以,有了急迫感,最好在绿城动工之前,把事情搞明白。他的房子到底到哪里去了。

房产被霸?

确实一点说,从2002年开始,张建中就成为赵之毅的债权人。他找了许多证据,来证明朱素贞的产权并没有转移。

“我们的房产被霸占了,但产权还是我们的。”张建中说。他调查出来的事实真相是:朱素贞带着子女离开永康巷之后,房子被别人占据。1983年,杭州漂染厂征用永康巷附近的宅基地1.66亩用来建设集体宿舍。而他们的房子就这样被漂染厂霸占了。

1993年,杭州丝绸印染厂兼并,2000年8月,印染厂经改制,成为现在的喜得宝集团。所以在张建中看来,自己的房产被喜得宝占有了,现在喜得宝以这么高的价格,把土地卖给了绿城,也把属于自己的房子卖出去了,当然要归还。

喜得宝的董事长是赵之毅。赵之毅因此成了张建中的对立面。在多次索要房产无果后,2009年,朱素贞子女把喜得宝集团告上了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,要求确认产权,张建中作为代理人出庭。但下城区人民法院在审理后认为,朱素贞名下的原永康巷28号房屋,为杭州漂染厂向当时的房管所征用,并在上世纪80年代后期将其翻建为两层建筑,在法院作出证据保全的裁定后,仍擅自拆除了产权尚存在争议的房屋,妨害了民事诉讼的进行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相关规定,对喜得宝罚款1万元。

这个2009年的处罚书,在张建中终审败诉之后,终于派上了用场。“这是赵之毅违法的铁证。”张建中说,“一个人大代表,违反了法律,怎么还可以代表人民呢?”所以他掀起了一场“罢免运动”。

不可否认的是,张建中发起罢免行动的目的并不纯粹。杭州市下城区区政府一位工作人员私下对记者说,“这其实是一场因私人恩怨

高明的策划?

杭州中院终审判决的时间为2010年的4月份。在接受记者采访时,张建中声称,他已经从杭州市

档案局和规划局找到了充分的证据,证明当初这块土地确实没有被征用,“我们将会继续申诉下去。”张建中说。

在申诉程序还没启动之前,张建中却做了另外一个事情——罢免赵之毅作为下城区人大代表的资格。现在有据可查的是,张建中发起这个罢免行动,最早开始于2009年10月11日,都市快报在当天的新闻中报道说,“杭政储出[2009]52号地块即‘喜得宝’地块位于下城区,东至环城东路,南至莫衙营、永康苑,西至羊干弄,北至杭州喜得宝公司法定代表赵之毅的紧急呼吁”,帖子中写道:“2009年7月7日,我们在法院诉讼期间,对我们剩下另一间五开门二层楼房在法院办理了证据保全,并交了20万保证金及二家担保单位担保证明,法院当天就进行该房屋证据保全,并查封,法院当庭通知了喜得宝集团公司,不准拆除,但到了7月9日晚上9时赵之毅不顾法院的查封、保全,指使其兄赵铭(系喜得宝集团公司法务部主任),把我们保全在法院的私房给予强行拆除。2009年,我们通过法律途径上诉期间,赵之毅再次指使其兄赵铭打电话吓唬市中院承办法官陈晨,如不判喜得宝胜诉,叫她法院的法官位子都坐不牢,另又通过关系疏通浙江省高院审判厅,叫高院的同志向市中院打招呼,一定要判喜得宝胜诉,驳回我们的上诉请求达到不可告人的目的。综上,铁的事实证明,正因为赵之毅是人大代表,他享有政治上的地位,而不顾法律的尊严,不顾物权法之大法,为了达到霸占老百姓的不动产私房,为谋不正当的非法利益,一手遮天,凌驾于法律之上,这一犯罪事实与强盗没有区分,赵之毅作为人大代表,是被我人民群众选举出来的,如今做出了伤天害理之事,不为百姓办实事反而强抢明夺百姓的私人财产,我们强烈呼吁所有的选民联合起来罢免赵之毅人大代表的资格。”

“他违法了,所以要罢免他”

在要求罢免赵之毅的理由中,只有一个证据比较充分:喜得宝集团曾经因强拆被保全的房子而受到处罚。时间是在2009年的7月21日。

张建中拿出了当时要求保全房子的所有材料,其中有一张20万元的收据,为了申请保全这套老房子,张建中向法院交了20万元。

根据法律的规定,这套房子作为证据保全之后,可以暂缓被拆的命运。

当他意料不到的是,喜得宝集团还是动手了。

7月9日凌晨,喜得宝集团雇用了工人和施工机械,

以企业征地为由,强行将保全的房子拆除。

2009年7月21日,杭州市下城区人民法院根据这个事实,认

定由赵之毅担任法定代表人的喜得宝集团,在法院作出证据保全的裁定后,仍擅自拆除了产权尚存在

争议的房屋,妨害了民事诉讼的进

行。依照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事诉讼法》相关规定,对喜得宝罚款1万元。

这个2009年的处罚书,在张建中终审败诉之后,终于派上了用场。

“这是赵之毅违法的铁证。”

张建中说,“一个人大代表,违反了法律,怎么还可以代表人民呢?”

所以他掀起了一场“罢免运动”。

高明的策划?

不可否认的是,张建中发起罢免行动的目的并不纯粹。杭州市下城区区政府一位工作人员私下对记者说,“这其实是一场因私人恩怨



舆论漩涡中的杭州市下城区人大常委会
快报记者 朱俊俊 摄

快报记者 朱俊俊 摄

张建中夫妇身后的“祖产”已经被拆
快报记者 朱俊俊 摄